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 3、按照上海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结合相关监管政策，本次股东大会的参会方式由现场会议召开方式调整为通讯方式召开。
- 4、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7日（星期五）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

3、召开方式：按照上海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并结合相关监管政策，本次股东大会的参会方式由现场会议召开方式调整为通讯方式召开；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纪立军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2年5月23日；

7、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情况

本次会议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包括出席视频会议、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股东）共【26】人，代表股份【421,409,13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0.0253】%。其中：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视频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419,080,03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8041】%；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人，代表股份【2,329,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2】%。

3、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8】名，代表股份数【2,329,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2】%。

根据目前上海疫情防控情况及要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参加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投票、网络投票表决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2、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3、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

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4、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此项议案【419,260,737】票赞成、【2,148,4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4902】%，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180,700】票赞成、【2,148,4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7584】%。

5、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8,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9.496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8,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562】%。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此项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52,316,977】票赞成、【2,211,2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95.944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117,900】票赞成、【2,211,200】票反对、

【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5.0620】%。

8、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此项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419,500,537】票赞成、【1,908,6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471】%，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420,500】票赞成、【1,908,6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0542】%。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此项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非关联股东【412,374,157】票赞成、【1,657,2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5997】%，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671,900】票赞成、【1,657,2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8.8481】%。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8,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8,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562】%。

本项议案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8,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8】%，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8,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562】%。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0,500】票反对、【2,00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此项议案【419,286,637】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99.4963】%，表决结果为【通过】。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情况为：【206,600】票赞成、【2,122,500】票反对、【0】票弃权，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8704】%。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公司董事会聘请了上海至合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有效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至合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安诺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八日